

# 管仲（上下册）

作者：[日] 宫城谷昌光

管仲

[日]宫城谷昌光 著

靳园元 译

中信出版集团

## 目录

### 管仲（上册）

逆光之人

冬夜之星

暗夜之息

陈国丽人

心怀误解

繻葛之战

生命闪烁

商贾之道

悲喜之邑

由郑至齐

有风东来

嘉祥之年

两大势力

### 管仲（下册）

太子与公子

两份遗言

杀意之宴

主仆失踪

王姬与文姜

瓜熟时节

贝丘有异

公孙之乱

命运之箭

桓公庄公

霸者之路

天下主宰

仁心之人

后记

解说

逆光之人

“客人远道而来，一路辛苦了。”

迎接鲍叔一行人的是一声洪亮的问候。说话的人待鲍叔从马车上下来，立刻上前轻声招呼车夫，将他领至马厩，停好马车。很快，车夫回到鲍叔身边，说：“这人很机灵，他把马从车上解下来喂了食水，还麻利地把马车上的泥灰扫了。召公能有这样的家仆，想必本人也一定是当世俊杰呢。”

“这样啊……”鲍叔听了，抬头看了看洛阳的天空，展了展胸，深吸一口气，慢慢地呼了出来。鲍叔请求面见召公家的管家，呈上了父亲的亲笔书信。管家看上去四十多岁，眉毛很浓。看了书信，管家抬起头说：

“阁下为求学从齐国远道而来，一路辛苦了……”

他说着，看向鲍叔一行人带来的礼物，打量了一下礼品的分量，而后说道：

“求学一事，想必家主定会应允，但有一事需要事先向阁下讲明。家主高居王佐之位，无暇顾及自家事务，自然也没有时间亲自指导学生。不过，家主门下有志之士众多，皆可为师。如果阁下入家主门下，需要先跟在家中高徒的身边学习。如此这般，不知阁下能否明白。”

管家意味深长地讲了一番。站在壮年管家面前的这位前来求学的少年年方十六，虽然只有十六岁，却有着与齐国大夫家三公子相符的凛然气魄，一看便知绝非等闲之辈，所以管家言语之间也未敢轻慢。

“这个人不错。”鲍叔心想。

先前，鲍叔暗自在心中盘算过来召公家求学的事，觉得此行是吉非凶，但他也不是全然笃定。来召公这里求学并不是鲍叔自己的选择，而是他的父亲鲍敬叔的决定。父亲对他说：“召公乃尚古之人，听闻各国好学之士，他都愿意纳入门下。你是家中三子，无法继承家业，不如到召公那里勤勉求学，日后学成归来，能居高位辅佐我齐国国君自然最好，退而求其次也可在我齐国或他国的大臣处做一个管家。所以，为长远计，你的学费用度，为父绝不会吝惜。”

“鲍”是鲍叔一家的氏，他们一族的姓是“姒”。姒姓始于夏王朝帝禹，大禹的子孙皆姓姒，后来以各自所在封地名为氏。鲍敬叔在齐国得到了封邑，属于中等贵族，但在血统上与齐国公室<sup>[1]</sup>并没有关系。齐国自军事天才太公望建国之时起，便是一个多民族的诸侯国。太公望辅佐了文王、武王、成王三代周王，虽然太公自己姓姜（姜），但并没有格外优待重用姜姓一族，反而提拔了很多异姓才俊担当要职。换言之，比起血统，太公望更看重才能。在这一点上，齐国与其他诸侯国完全不同。周王室在思想上崇尚血统的纯正，这种血统思想在当时是一种新思想。比如，从表示“约定”的词来看，周以前多用“誓”字，指言语上的约定，而周以后在立约时需要敌血为盟，所以多用“盟”字。“盟”字下面的部分其实原来不是“皿”，而是“血”。当然，只要齐国君主还臣服于周王，就一定会对周王室的思想礼法有所忌惮，只不过齐国公室的始祖太公望所秉持的民族平等思想，在齐国并没有完全消失。所以，无论是异姓人还是异国人，若要说哪里能让他们安居的话，天下虽大，却唯有齐国。

鲍敬叔的祖辈父辈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效忠齐国君主的，已经不得而知。不过，能够得到封邑的人，通常不是历经数朝的重臣就是建功立业的功臣。另外，一些从其他诸侯国逃亡至齐的贵族有时也能得到封邑。春秋初期，大大小小的诸侯国数不胜数，其中姒姓之国，仅为人所熟知的就有“杞、郕、斟灌、观、扈”五国。

其中，杞国距齐国不远，容易与离齐国更近的纪国搞混，但其实纪国是姜姓之国。顺带一提，后来有一个成语叫“杞人忧天”，这使杞国在另外一个意义上为人所熟知。如果鲍敬叔的祖辈父辈出身于这五国之中的某一国公室，因为某些原因逃到了齐国，那么他家能在齐国获得一邑之封也不足为奇。

鲍敬叔看着自己的儿子，心中觉得没有比叔牙更好的孩子了。“叔牙”是鲍叔的名讳。鲍敬叔自己是家中第三子，但是他继承了家业，所以他其实大可以让并非长子的叔牙继承家业。但是，他担心家中会因

此生出无谓的波澜，只好作罢。

叔牙身有大翼——有能力在外面大展宏图的人，不应该被圈养在家庭的樊笼中。鲍敬叔相信，叔牙一定能在外面自立门户。

鲍叔的学识在齐国也确实是出类拔萃。

“你应该去周王都，多增长些见识。”

鲍敬叔说这话时带着不容拒绝的强势。就这样，他将自己最得意的孩子送了出去。

“以后我还应该学些什么呢？”

鲍叔对知识的力量抱有怀疑。人应当具有优良的学识，对此他并无疑义，只是他不认为真正的学识是钻研古籍典故就能得到的。

想想周王朝的衰亡就知道了。鲍叔知道，大约六十年前，周王朝曾一度覆灭。当时，周幽王手下的官员们不仅没能阻止周幽王的颓败，反而加速了周王朝的崩溃。君王身边的辅臣皆出自名门，都是饱学之士，但是他们缺乏能够支撑起自己学识的勇气。直白一点来说，日常辅君佐政的智慧，算不上智慧。从这点来看，召公的先祖非常了不起。周幽王的父亲是周宣王，周宣王的父亲是周厉王，当时辅佐周厉王的那一任召公忧心厉王的暴政，时常直言进谏。当厉王遭到子民围攻，将要丧命之时，是召公将厉王的太子（后来的宣王）藏了起来，又把自己的亲生儿子当作太子交给了叛军，太子才得以逃脱。真正的贤明之士，该当如此。

鲍叔对于师从召公后人一事并无不满，只不过他没有心情专心修学。比起这些，他更想学习射箭和剑术，强健体魄和锻炼胆识。他希望自己精神刚正，同时，作为精神载体的身体也能一样坚固。越是以博学自夸的人，在危急存亡的时刻越是容易张皇失措，因为他们没有强大的身心来运用自己的知识。所以，对那些不曾在战场上直面过生死的王公大臣，鲍叔内心充满了轻蔑。

“既然召公不能亲自指导，那我另有安排。”鲍叔心想。

他辞别了管家，略带不悦地对等在外面的车夫说：

“我们找处宅子。”

这个车夫是父亲派到他身边的家仆，名叫“贝佚”。贝佚身上还有一些隐秘的传闻。据说，贝佚是鲍叔的父亲鲍敬叔年轻时与家中侍女所生。鲍叔对此也略有耳闻，若传闻属实，那贝佚就是他的庶兄，但不知何故，贝佚并不姓鲍，而是姓贝。贝佚的年纪在鲍叔的长兄之上，已经三十多岁了，他鼻梁的形状确实跟鲍叔的父亲有几分相似。

鲍叔主仆二人边聊天边向马厩走去。这时，最初接待他们的那个男人又走上前，对他们说：

“在下知道一处空房，公子可要一看？”

鲍叔这才打量了一下这个男子。此人二十岁上下，中等身材，肤色略暗，相貌平平，没什么特点。

“一个好心人，仅此而已。”鲍叔想。他对这个人没有生出更多的兴趣。

那人走在前面给他们的马车领路，用手指着前方大路上不远处的一所宅子，说道：

“在下去跟这家主人打一声招呼，让他领您进宅子里面看看。”

说完，便先行一步朝那宅子走了过去。

“这看着不像是平民百姓的宅子呢。”

贝伋沿着宅子外面低矮的墙垣走起来，似乎是打算绕行一周。此时，留在马车里的鲍叔心想：“这家人恐怕并非士族，是官吏吧。”

没过多久，贝伋回到马车旁，对鲍叔说：

“这宅子不错，没有什么破损。联排的下人房大小也正合适，住得下几个家仆和婢女。”

“这样啊，不过招募身家清白、为人可靠的家仆和婢女可不是一件轻松的差事，就交给刚才那个人吧，想必他二三日之内就能给我们找来。”

“哈哈，公子已经开始信任那个人了吗？”贝伋笑出了声。

“那人不坏，况且他不是召公家的人吗？”

“恐怕并不是召公的家臣。”

“嗯，言之有理，应该不是家臣。”

那个人周身散发着一种非同寻常的气场。他身着便装出入召公家，卫士和家仆却并不喝止他，可见此人受到特许，可以自由进出。

正说着，他们谈论的人已经与宅子的主人一起来到了马车前。这家的主人是一位须发皆白的老者，头上没有戴冠，只围着纶巾，明显是庶人的打扮。老者朝马车里的鲍叔郑重地低头行礼，而后目光移向贝伋，眼神锐利地盯着他头上的冠，问道：

“阁下可是自东方而来？”

贝伋只是微微一笑，没有答话。在当时，年满二十岁才行加冠礼，鲍叔这时还差四岁，头上自然没有戴冠。但是，好奇心重的他忍不住探出身来，高声问道：

“何以见得是自东方而来？”

宅子的主人再次低头行礼，说道：

“小老儿经营一些冠巾的生意，故而认得。”

其实，这位老者就是现在说的卖帽子的商贩。

“还未自报家门，失礼了。小老儿人称果氏，公子也这样称呼就好。敢问公子是——”

“齐侯之臣，鲍氏之子，鄙名叔。”

“原来如此，是齐国来的贵客啊。敢问鲍大人是大夫还是上士<sup>[2]</sup>？”

“大夫。齐国都城临淄西去三百里，有一地名鲍，那里是家父的食邑。”

鲍叔没打算隐瞒，一直言相告。果氏抬起头，神色柔和了一些，又向贝伋问道：

“那么这位是——”

贝伋的眼神里流露出些许“这人真啰唆”的不耐烦，答道：

“我是鲍大人的臣下，这次是陪我家公子出来求学的。”

“原来如此……敢问大人是中士还是下士？”

果氏继续刨根问底。

“中士。这些与我们租宅子可有什么相干吗？”

“哈哈，算是有吧。中士的话，家中应该会有十八名家臣吧。不知大人是否婚配？”

“未娶正妻。我说果氏，到底什么时候才能让我们进去看宅子？”

“马上，马上——”

果氏突然一脸喜色地推开宅院大门，引着鲍叔和贝伋，一边逛宅子一边给他们介绍。带果氏过来的那个男子没有一起进来，他留在门外，静静地望着天空。鲍叔再次回到马车近前时，瞧着那男子的侧颜。

“咦！”鲍叔心中有点意外。刚刚明明觉得这个人相貌平平，可这时再看，他的侧颜和身形都散发着一一种男人的魅力。“这个家伙究竟是何方神圣？”

鲍叔的神色突然锐利起来。也许是觉察到了鲍叔的目光，男子收回望向天空的目光，对鲍叔莞尔一笑，像是在掩饰什么。鲍叔却像是要捅破这层掩饰一般，凝视着他问道：

“还没请教尊姓大名，不知可否相告。”

“称呼在下管仲便好。”

那男子直截了当地回答，然后突然敛去了笑意。

“我家先祖是周穆王一支，与管叔鲜无关，特此相告。”

说罢，他像是不想再被追问似的，移开了视线。周穆王是最终确立西周王朝的周成王的曾孙，自报家门说是周穆王后人本来没什么奇怪的，但是管仲特意点出了管叔鲜的名字，其中必有缘故。管叔鲜是周成王的父亲周武王的弟弟，也就是周成王的叔父。武王灭商之后，管叔鲜被分封在一处名为管（位于黄河南岸）的地方。到此为止都没有什么特别的，但问题出现在武王去世之后。当时成王尚且年幼，所以由周公旦摄政，周公旦也是武王的弟弟，比管叔鲜要小。对管叔鲜来说，在自己弟弟手下当差自然是很不愉快的事，但更让他不快的是周公旦俨然无视成王，强横专断。因此，管叔鲜与他们另一个弟弟蔡叔度商议举兵反叛，最终却遭了周公旦诛杀。但是，管叔鲜此举并不被大家认为是匡扶正义。后来，蔡叔度之子被赦免，而管叔鲜的子孙后代却始终不容于周朝王室，所以管叔鲜谋反的污名一直没能洗刷。恐怕管仲每次自报家门时，都会被人当面揶揄“是那个管叔鲜的后人吧”。这令他心中不悦，所以才会在与人初次见面时突然提到：

我家先祖不是管叔鲜。

“管”这个姓氏又写作“筭”或“菅”。管仲的父亲家住颍上（颍水河畔的县邑），人称“管庄仲”或“管严仲”。颍水源头的附近有五岳之一的中岳嵩山，嵩山南麓有一处被称为阳城的地方，是夏王朝开国始祖大禹的都城，那里曾经是华夏文明的中心。所以，颍水沿岸一带的文明程度很高，贤人辈出，管仲便是其中之一。确切地说，他是其中的佼佼者。当然，此时的管仲还是一个无名之辈。管仲的名讳是“夷吾”。

“管仲兄，承蒙厚情，我还有一个不情之请。不知管兄可否代我选招几名家仆和婢女？”

鲍叔略一颌首，向管仲拜托道。管仲听了，神色一下子变得柔和起来，说道：

“果氏可不是一个好说话的人。之前我曾带十多个人来看这宅子，他一次都不曾点头。能让他敞开大门的，至今仅有三人。果氏出租宅子是有条件的，不知公子可否听说？”

“条件……我还不曾听说。”

“哈哈，公子很快就会知道的。”

正当管仲一脸意味深长之时，果氏与贝佚一起从宅子里走了出来。果氏向鲍叔点头道别后，便离开了。宅子的大门还敞着。

“这是怎么回事？”

鲍叔紧锁着眉头向贝佚问道。贝佚苦笑了一下，解释道：

“这宅子真正的主人其实是果氏的孙女。果氏有一个当官的儿子，儿子去世后，儿媳便回了娘家，二人所生的孩子由果氏接过来抚养。简言之，如果果氏的孙女不答应，这宅子我们就住不得。”

听了这话，血气方刚的鲍叔有些生气。既然如此，从一开始就让他的孙女一起过来不就好了？

管仲的眼中带着笑意，说道：

“公子这般神情，可是会被拒绝的。”

“真扫兴。没有其他宅子了吗？”

“刚才公子也看到了，这确实是一个不错的宅院。就算是另寻他处，也大可以等果氏的孙女拒绝之后再找不迟。”

话虽如此，可这时的鲍叔是没有这份气量的，一定要把自己的不悦立马表现出来不可。

没等鲍叔冲口说出“我才不要等回音，我们走”，贝佚低声对他说：

“果氏还说，只要他孙女点头，并且我们答应让他孙女在宅中侍奉，别说是工钱，就连宅子的租金都不用收。”

这实在是一个让人意外的消息。不仅免费让他们住宅子，果氏的孙女还无偿来这里侍奉。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鲍叔满脸疑惑地看向了管仲。

“嗯，我不曾问过果氏原因，也许他希望自己的孙女能嫁一位贵族为妻吧。所谓侍奉，其实是想让孙女跟在您身边学习礼仪。”

“官吏之女理应嫁给官吏。”

鲍叔语带奚落。

“果氏并不是一个贪心的人，只不过对自己的亲孙女，难免会抱有厚望吧。”

“一味奢求，只会让子女不幸。”

在果氏带着孙女回来之前，鲍叔一直处于十分不悦的状态。但是，当果氏的孙女小跑着赶过来时，鲍叔不由得一惊。那是一个让人眼前一亮的丽人。

这姑娘的年纪大约与鲍叔相仿，她径直朝着鲍叔走过来，优雅地低下头行了一礼。

“民女白纱参见公子。”

当然，白纱不是她的大名，是她的小名。

漂亮的姑娘似乎总是能让男人感到紧张。鲍叔表情僵硬，声音紧绷，说：

“听闻这所宅院归姑娘所有。我们一行人今天刚到王都，明天起，我将要在召公家就学。如果可以借此

宅暂住，我们就不必再寻找旅舍。不知姑娘意下如何？”

鲍叔虽有胆识，但是面对白纱，似乎也有些力不从心。

白纱抬起头，美眸顾盼生辉，她先是直直地看向鲍叔，而后看向贝伋，再瞥了一眼管仲，最后将视线转回。

“公子即刻起便可住在这里。只是，我祖父说的条件，不知道公子能否应允？”

“关于教你礼仪的事——”

“并非如此，还请公子将小女当作家中媵婢一般。如果不能跟在家风严谨之人身边学习，学了也是枉然。”

“白纱姑娘——”

“请叫我白纱。”

“好吧，白纱……我尚未自立门户，身边不曾有过媵婢，也没有臣下。即便如此，你也愿意吗？”

“家中事务，想必这位贝大人心中有数。”

“原来如此，姑娘眼光不错。”

贝伋为人谨慎，举止恭敬。从齐国一路行至洛阳，鲍叔一直与贝伋同吃同住，贝伋性格中的坚毅和豪爽令他十分满意。他甚至开始想：“回齐国之后，一定要让贝伋做自己的辅臣。”

仔细想来，贝伋已经位居中士，无职无位的白丁鲍叔并没有资格让贝伋做自己的臣下。如果无论如何都想把贝伋留在自己身边管理家中事务，鲍叔至少需要成为上士。想到这里，鲍叔便觉得有些头疼：“这恐怕很难啊。”

一朝一夕之间是不可能成为上士的，但是如果能让贝伋这样的贤士为己所用的心志，自己也算不上心怀高远之人。

白纱一介弱质女流，却是一眼就瞧出了贝伋的不凡。

“这个姑娘，不可小觑。”鲍叔想。

想来，白纱父亲生前的官职也并非下位小吏，他手下还掌管着其他官吏。鲍叔这样想着，进入宅院。

白纱对果氏耳语了几句之后，果氏便离开了。不久，果氏带回来两名家仆和一名婢女。白纱手脚利落地指挥着他们搬来了餐具和寝具，而后说道：

“小女的表兄学过一些厨艺，可以到后厨做个厨子，但是菜品和用具上马虎不得，还请主人示下。”

白纱征得了鲍叔的许可，又征求了贝伋的意见。她举止端庄，越看越美丽动人。

女人只要懂得顺从就够了——鲍叔以前是这样认为的，但是现在他不得不重新审视自己的想法。他提醒自己，你是不是有心让她做你的妻子？迎娶官吏之女为妻，父亲断然不会答应。父亲曾对他说：

“你将来的妻子自然应当是大夫之女，但你也应具备迎娶国君之女的气度。”

日后若能成为辅佐一国的大臣，便有可能迎娶国君之女。如果不顾父亲的反对强行迎娶白纱为妻，就不能留在鲍氏一门，须得改换姓氏，另投他国，区区一场婚姻，却会带来诸多不便。所以，鲍叔不可以对白纱动心。

待鲍叔回过神来，他发现管仲正和一个家仆从庭中走过，直觉告诉他：

“这个人不曾为白纱的美动过心。”

管仲应该还带其他慕名到召公门下求学的地方贵族甚至公族子弟来看过这个宅子，那他自然也应该见过白纱几次，但是他并没有惊艳于白纱的美貌。为什么呢？这个名叫管仲的男子身上有着太多让人看不透的地方。

傍晚，白纱的表兄来到鲍叔跟前伺候。他看起来比鲍叔年长四五岁，与管仲年纪相仿。

“小人京羔。小人真的可以掌管后厨事务吗？”

“我不可能从父亲那里借调厨子过来，本来就想着在洛阳找一个，现在这样正合我意。”

“小人不知道主人在齐国惯常吃些什么，还望详细告之，小人一定努力做好。”

“嗯……有一事，不知当问不当问。你在这里服侍，也不要工钱的吗？这，我有些于心不忍。”

“舍妹白纱继承了不少遗产，主君无须挂怀。”

他言语之间并不让人觉得油滑。

“是一个诚实的人。”鲍叔暗自想。这样的厨子做出的饭菜肯定不会难吃。京羔的诚实也反映了中间人白纱的诚实，甚至反映了管仲的——思及此，鲍叔才意识到，家中已经不见了管仲的身影。他本来还想设宴犒劳管仲，于是找到贝伋，语带责备地说：

“你让管仲回去了？”

“那家伙可不是省油的灯。”

贝伋面带愠色。原来，管仲临走时索要了一笔不小的酬劳，他似乎从白纱那里也索要了酬劳。看来在召公家时殷勤地牵马、擦车、调整车轮，帮他们和果氏周旋，这些都并非出自热心，而是在做生意。

“原来他是这样的人——”

周王都中遍地精明人。鲍叔哑然，但不可思议的是，他竟然没有太生气。能找到这么好的宅子和这么好的下人，都是托管仲的福。晚饭过后，鲍叔将白纱叫到近前，说道：

“我想知道一些关于管仲的事，还想听听你对他的评价——”

白纱的眼中映出闪烁的灯火。只有贵富人家才会在夜间点灯，普通百姓到了夜晚时分就都睡下了。需要在夜里劳作的人，主要依靠炉火和月光。所以，普通百姓的家中都有天窗。

“管先生是颍上一户豪族家的次子，两年前被召公纳入门下。小女只知道这些。”

“但是，不论是果氏还是你，似乎都很信任他……”

“主人与管先生相识不过一日，不是也很信任他吗？”

“不错，管仲身上有一种不可思议的亲和力，让人愿意放下戒备。”

“管先生他……”

白纱欲言又止。

“说下去。不过，如果是恶言恶语，恐有失姑娘身份，还请忍下不要说了。”

负面评价但说无妨，只不过鲍叔并不想听到言语中伤之类的话。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om>)

文档名称：《管仲（上下册）》[日] 宫城谷昌光 著.epub

请登录 <https://shgis.com/post/3629.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